1. 唯有罪咎能使天父隱而不顯，因為那是對聖子的攻擊。罪人一向會定罪，而他們一旦這麼做，就仍會繼續定罪，並依小我的法則把未來與過去連繫在一起。他們忠於這一法則，致使光明無法進入，因為它會要求人們對黑暗忠誠，不讓他們覺醒。小我的法則相當苛刻，但有違反，就得承受嚴厲的責罰。為此，別服從它的法則，因為那些都是懲罰的法則。一旦你遵守了，就會相信自己有罪，因而也必須定罪。你若想解脫，上主的法則就必須插足在未來與過去之間。救贖橋接了二者，它的光芒極其明亮，而你用以縛住自己的黑暗鎖鏈也將消失殆盡。

2. 擺脫罪咎即是徹底化解小我。**別令任何人恐懼，**因為他的罪咎便是你的，而你若服從於小我的嚴酷指令，就會把它的定罪倒在自己頭上，繼而也難以逃脫它為服從指令的人所提供的懲罰。一旦你忠於小我，它的回報便是痛苦，因為相信它**即是**痛苦。而信心帶來的回報則必然與它所投諸的信念有關。信心能使信念得到力量，而它的回報則取決於它的投資標的。因為你寶貝什麼，就必然會為其賦予信心，而你的寶貝亦會回到你手裡。

3. 世界能給你的只有你給它的東西，因為它僅僅出自你的投射，而它的意義也只取決於你在其中尋獲並相信的一切。一旦相信黑暗，你便無法看見，因為你的信心一經給出，就會有所回報。你必會接納自己的財寶，而一旦你把信心投之於過去，未來就會與之大同小異。只要是你所珍視之物，你就會相信自己擁有它。這一事實則是基於你的珍視所蘊含的力量。

4. 救贖將會重評你所珍視的一切，因為聖靈得以藉此區分真與假——你的心靈接納了它們，卻不加以分辨。為此，你只要珍視了一個，就不能不珍視另一個，而罪咎在你眼中也和純潔一樣真實。你並不相信上主之子是無罪的，因為你看的是過去，而不是他。一旦你定罪弟兄，就等於是在說：「我是個罪人，而且我願如此。」你已否定了他的自由，而一旦這麼做，你便也否定了自己的，乃至其見證。但你也能同等輕易的令他擺脫過去，並除去他心中將他綁縛於過去的罪咎之雲。而他一旦自由，你也能同享自由。

5. 別把他的罪咎強加給他，因為他暗暗在想，他已對你做了一樣的事，而他的罪咎便蘊含於此。那麼，難道你要教他這種妄念真實不虛？純潔無罪的上主之子可以自我攻擊，並使自己有罪——這種想法實在神智不清。不論以何形式，不論以何對象，**都別相信這點。**因為罪與定罪無二無別，相信了一個就是相信另一個，且要來的是懲罰而不是愛。沒有人能把神智不清給合理化，而為自己要來懲罰則實屬神智不清。

6. 為此，只要不把任何人視為有罪，便可替自己肯認那無罪的真相。你對上主之子的任何定罪都暗含了你對自身罪咎的堅定信念。你若希望聖靈可以使你擺脫它，就要接納祂賜給所有弟兄的救贖。因為只有這樣，你才會發覺自己確實得到了它。一定要記得，你不可能只定罪上主之子的一部分。你眼裡的罪人將會見證你內的罪咎，而你也會在那兒看見它，因為它**就在**那兒，直到被化解。罪咎一向在你的心靈裡，因為是它定罪了自己。別將它投射出去，因為一旦你這麼做，它就無法被化解了。只要你能讓任何人脫離罪咎，天堂便會喜樂滿滿，而你為父身分的見證亦會在那兒歡慶。

7. 罪咎使人盲目，因為只要你在自身之內見到一絲罪咎，便看不見光明。而一旦你將它投射出去，這世界便看似黯淡無光、裹繞著你的罪咎。你以一簾黑暗的面紗罩住了它，並對它視而不見，因為你無法向內看。而你害怕自己會在那兒見到的東西其實並不存在。**你怕的東西早已不在。**一旦你向內觀照，便只會看見天父祭壇上的救贖散發著寧靜與平安。

8. 不要害怕向內看。小我會告訴你，那兒全是烏煙瘴氣的罪咎，並叫你不要去看。相反的，它要你著眼於自己的弟兄，並在他們身上看見罪咎。而你一旦這麼做，就不可能不變得盲目。因為只要你眼裡的他們和你身處黑暗，他們亦被你裹繞於黑暗與罪咎之中，你就會怕得不敢去看你內在的光明。你相信存在於你內、並對此投以信心的一切並不存在。你內只有那神聖標誌，標誌著天父對你的完美信心。祂對你的珍視與你不同。祂了知自己，也了知你內的真理。祂深知二者並無差異，只因祂對差異一無所知。上主既然了知你的心純潔無罪，你又豈能在那兒見到罪？你可以否定祂的真知，卻無法改變它。那麼，就著眼於祂安放在你內的光明吧，如此你方能發覺自己害怕在那兒見到的一切已被替換為了愛。